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北电气公司”或“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东北电气公司2017年发生净亏损398,155,971.11元，且于2017年12月31日，东北电气公司负债总额高于资产总额194,641,017.71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237,012,818.13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198,631,842.02元。同时东北电气公司面临已决诉讼的赔偿金额2.72亿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东北电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审计意见客观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揭示了公司存在的持续经营风险。为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资产质量，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1) 公司之母公司北京海鸿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出具财务支持的承诺函，在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内，承诺无条件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包括以提供资金、担保等方式协助公司补充营运资金。

(2) 加快H股非公开发行事项，改善资本结构，借此加速向现代服务产业转型进程，提升营运能力、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3) 根据经营方针，剥离低效资产及业务较少的股权投资和其他非经营性资产，增加现金流量，改善公司股权结构，目前正在推进出售子公司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股权交易事项。

(4) 凭借控股子公司东北电气（成都）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具备的 30MW 光伏电站建设能力（产能 1.5 亿元）和产品技术水平以及未来光伏发电市场需求状况，择机启动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培养新的经济增长点。

(5) 根据市场变化和 demand，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和产业升级，加速向现代服务产业转型进程，优化整体布局；开发新客户群体，完善和强化销售体系，提高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

(6) 开源节流，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和成本管控，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降低经营成本，最大限度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合理的，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也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包括审阅管理层编制的公司未来十二个月的营运资金预测，认为公司可以获取足够的融资来源，以保证营运资金和资本开支的需要，认同管理层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